

正 本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 函

會址：320 桃園市中壢區中正路1282 號

聯絡人：總幹事 姚信宗

電話：03-2804160 傳真：03-2804161

網址：tyct.tw

信箱：a0937846102@yahoo.com.tw

受文者：本會各會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1 年 12 月 15 日

發文字號：(111)桃汽櫃貨德字第 228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如附件

主旨：函轉交通局 111 年 11 月 18 日辦理「研商本市平鎮區三興路
東勢段與快速路二段路口處設置禁止大客貨車進入標誌事
宜」會勘紀錄，敬請 查照。

說明：依據桃園市政府交通局 111.12.08 桃交運字 1110066391 號函
辦理。

正本：本會各會員

理事長 范文德

正 本

發文方式：紙本遞送

檔 號：

保存年限：

收 文 章	111年12月15日
	總號 422

228

桃園市政府交通局 函

地址：330026桃園市桃園區廈門街66號7、8樓

承辦人：范雅淳

電話：03-3322101#6868

電子信箱：10078438@mail.tycg.gov.tw

320

桃園市中壢區中正路1282號

受文者：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2月8日

發文字號：桃交公字第111006639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本局111年11月18日辦理「研商本市平鎮區三興路東勢段與快速路二段路口處設置禁止大客貨車進入標誌事宜」會勘紀錄1份，請查照。

說明：依據本局111年11月10日桃交公字第1110059730號會勘通知單續辦。

正本：劉議員仁照、桃園市政府警察局平鎮分局、平鎮區東勢里辦公處（請公所代轉）、平鎮區福林里辦公處（請公所代轉）、平鎮區莊敬里辦公處（請公所代轉）、平鎮區南勢里辦公處（請公所代轉）、桃園市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桃園市砂石商業同業公會、桃園市建築材料商業同業公會、桃園市遊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

副本：

局長劉慶豐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組)長、主任決行

研商本市平鎮區三興路東勢段與快速路二段路口處設置 禁止大客貨車進入標誌事宜會勘紀錄

- 一、 會勘時間:中華民國 111 年 11 月 18 日(星期五)下午 2 時 30 分
- 二、 會勘地點:桃園市平鎮區三興路東勢段與快速路二段交叉路口
- 三、 主持人:范雅淳(代) 紀錄:范雅淳
- 四、 出席:游鳳祿、彭士益、邱堡櫻、林德忠、童迪懋、蘇士豪、何依剛、陳仕杰、
石偉宏、陳建仁、謝德忠、溫文嘉、劉仁照(秘書)
- 五、 會勘結論:

(一) 查現況中豐路莊敬段與三興路口處已設置禁止大客車(公車除外)及 15 噸以上大貨車進入之標示，禁止時段為上午尖峰(7-9)及下午尖峰(17-19)，先予敘明。

(二) 本案經現場與會單位討論未取得共識，爰決議維持現況。

(三) 駕駛員反應本市平鎮區三興路東勢段路旁樹木影響行車，請平鎮區公所評估修剪該路段旁樹木之可行性。

